

#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 2020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主要职能。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以下简称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是新平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由新平县自然资源局统一领导和管理。

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监督实施，根据地方立法权限，代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并统一发布有关信息。承担林业和草原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2) 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

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有关工作。

(3) 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森林采伐限额，报上级审核、批准后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国家级公益林审核、报批，组织实施省、市级公益林界定，指导公益林管理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 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参与拟订云南省标准和规定，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5) 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以及陆生野生动物栖息地调查、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参与拟订及调整云南省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6) 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按照国家、省、市安排部署，组织开展国家公园的划定、建设、管理和监督工作。提出新建、调整

各类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拟订风景名胜区的发展规划、政策，报经批准后指导实施。负责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等的审核报批和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遗产的申报。负责森林旅游发展的规划、指导、管理和监督。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7) 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和产业发展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林业和草原发展、维护林业和草原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监督林下经济发展。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8) 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参与拟订相关林业和草原产业云南省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有关工作。

(9) 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指导和监督生态定位站和生态体系建设。

(10) 指导新平县自然资源公安工作，监督管理自然资源公安队伍，指导相关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有关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11)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有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护标准。指导开展森林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集体）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灾害统计评估及恢复重建工作。

(12) 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林业资金安排建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经济运行分析。

(13) 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宣传和外事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协助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绿化，保障生态安全。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参与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建设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16) 有关职责分工

①与新平县应急管理局、新平县自然资源局、新平县水利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a、新平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相关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级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新平县自然资源局、新平县水利局、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新平县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指导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

b、新平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预报预警和灾情报告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c、新平县水利局负责落实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

情旱情监测预警，组织编制重要江河和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水旱灾害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d、各级防汛抗旱指挥机构负责落实新平县应急指挥机构以及新平县水利局防汛抗旱的有关要求，执行新平县应急指挥机构指令。

e、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集体）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灾害统计及恢复重建工作。

f、必要时，新平县自然资源局、新平县水利局、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等部门可以提请新平县应急管理局，以新平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②与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依法可食用陆生野生动物从驯养繁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依法可食用陆生野生动物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发现的破坏陆生野生动物资源违法行为或案件线索，要及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查处。



##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 1、林草生态修复得到加强。

①完成生态修复各项工作。结合县委政府督查重点工作及上级下达项目情况，县政府行文下发《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平县 2020 年营林和林产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分解各项工作任务到乡镇（街道）。2020 年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 54300 亩，项目资金 4887 万元，县财政局以新财农〔2019〕83 号、新财建〔2019〕28 号下达各项目实施乡镇（街道）；完成征占用林地异地造林项目 1560 亩，完成旱冬瓜种植 100 万株；实施完成低效林改造项目 60000 亩，其中：竹子完成 10000 亩，核桃完成 50000 亩（含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 3000 亩）；完成核桃竹子林区路建设 100 公里，其中核桃道路 72.5 公里，竹子道路 27.5 公里；实施昆磨高速绿化美化增绿复绿项目 1410 亩（纳入县路域环境整治 EPC+F 项目统一实施，具体的施工由交通运输局完成）；加强天保工程森林管护，分解任务，签订管护合同，进行正常巡山管护；完成新平县漠沙镇小坝多搬迁安置点绿化美化项目，种植凤凰木 110 株、叶子花 84 株、爬山虎 1615 株，完成检查验收待支付资金。

②实施森林和草原防火建设项目。完成 2020 年度森林和草原防火建设项目（防火隔离带）的计划任务，铲除防火隔离带 33 条 84094 米，验收合格后结算项目资金。实施

防火通道建设项目建设任务 36.29 公里，项目中标单位为新平县昌茂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价 1283193 元。

③**实施新平县天保工程区森林管护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为天保工程区修建管护站 14 个（240 平方米 2 个，120 平方米 8 个，60 平方米 4 个），建筑面积 1680 平方米，新建森林防灭火临时路卡点 54 个，建筑面积 810 平方米，计划投资 600 万元。项目中标单位为云南虹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8 月 10 日开工建设，12 月底全部完工。

④**启动国家储备林项目前期工作。**与国家林草局昆明勘察设计院对接，提交《新平县林业贷款项目建议书》，并召开工作推进会，商讨项目可行性研究相关内容。初步选定采取林业生态修复项目。现计划与云南建设基础设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新平县林业生态修复项目投资建设战略合作协议，计划委托云南云岭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项目 PPP 全生命周期管理与咨询。

⑤**草原监测工作，**完成 2020 年度“星空地”草原地面监测点监测工作。

## 2、资源林政管理工作成效显著。

①**严格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建立完善资源林政管理任期目标责任制，全面加强对我县森林资源管理工作的领导，切实做好森林资源林政管理工作，县人民政府与 12 个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签订了林业双

增目标责任状、森林资源林政管理目标责任状。县林草局与各乡镇签订了《林地使用监管责任书》，向使用林地的单位或个人发放《依法使用林地告知书》，加大责任状的监督检查，完善责任制考核机制和办法，逐步增强各级政府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的责任意识。

**②严格林地管理。**一是主动做好我县重大建设项目征占用林地服务工作。积极主动与各类工程建设项目业主对接，提前介入掌握了解项目拟使用林地基本情况，为项目业主提供了有关使用林地的法律法规及行政许可工作流程，指定专人做好全程服务工作。2020年1—10月共办理完成林地征用许可13件，征用林地面积126.9603公顷；收取森林植被恢复费1506.8307万元；按政策减免村组建设项目植被恢复费656.6063万元。建设项目涉及仙福公司扩建项目2件、大红山两矿项目2件、工业园区1件、农村公路建设项目2件、40万头生猪养殖项目2件、其他项目4件；共办理林地临时占用许可3件，临时占用林地面积22.1914公顷，收取森林植被恢复费173.2255万元。办理林地临时占用延期许可16件。项目涉及大夏高速、墨临高速、玉磨铁路建设等项目。做好2020年度的林区道路及森林防火通道的调查审批。二是组织完成我县2020年度林地变更工作。组织安排单位技术人员自7月初开展资料收集，通过遥感判读与变化图斑调查核实，至10月底提交我县林地变更调查成果产出，全面完成我县2020年度的林地变更工作。三是组织开展新平县2020年森林督查工作。6

月中旬启动，目前森林核查工作已全面完成核查进入整改落实阶段。2020年国家级下发疑似问题图斑共280个，面积267.9825公顷，在开展现地核实过程中，根据实地核实变化原因不同对下发的疑似问题图斑进行了细分，全县共细分为344个图斑，核实面积267.9825公顷。经核查，全县共发现违法使用林地图斑共20个，涉及17宗案件面积5.3152公顷，收回林地7起，恢复林地7起，行政处罚金额126763元。对发现的未查处和未查处到位的图斑，及时移交县森林公安局和县林政稽查大队进行依法查处。四是开展完成种茶毁林专项整治工作。全县共排查出涉林违法案件15起，其中林地行政案件13起，林木行政案件2起、处理人员15人，罚款138949.02元，案件全部查处到位。注重林地回收和恢复工作，本次专项行动共收回林地2.938714公顷，恢复植被2.031344公顷。

**③做好生态公益林管理。**一是开展了2020年国家级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的兑付工作，将2020年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461.53万元下达到各乡镇、街道，并要求各乡镇、街道做好本乡镇街道的资金兑现工作。二是继续做好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2020年在2019年选聘生态护林员的基础上新增至101人，并完成了生态护林员的系统录入工作。三是组织开展省级公益林区划落界应用工作，组织各乡镇开展了省级公益林区划落界工作把省级公益林落实到山头地块、核对到林权所有者。根据核

实情况，我局在本月将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下达至各乡镇（街道）组织开展补偿兑现工作。

### 3、森林防火工作取得好成绩。

防火工作通过全县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特别是县委、县政府在全面推行山林长制，构建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部门联动，全社会齐抓共管，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森林草原防灭火网格化管理格局，做到山山有领导，责任全覆盖，各项宣传教育、预防措施和工作责任进一步落实；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森林防火工作，果断出台一系列过硬措施，采取超常规手段，举全县之力，狠抓森林防火工作，具体措施主要是“围绕一个目标，抓好两支队伍，确保三个到位，做好四项工作，强化五个保障”来开展推进。经全县各级各部门全力以赴，通力合作，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扎实有效落实各项措施，我县在全市领先建成14套视频监控系统投入使用，全天候、高清晰、立体化、智能化林火监测预警体系进一步形成；我县在全市领先建设完成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三期项目、应急通信项目等国家森林草原防火重点工程项目并通过省市林草局竣工验收，森林草原“预防、扑救、保障”等防灭火基础设施体系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森林火灾综合保障能力明显提高。在全县广大人民群众和全体森林防火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下，防火工作取得实效。2020年没有发生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取得零火灾的好成绩，圆满完成市级目标任务，市级考核新平县为全市第三名。

#### 4、野生动植物资源管理得到加强。

①**积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采取最严格措施，做好野生动物管控工作。**根据上级党委、政府及其野生动物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我县停止了一切野生动物及其产品交易，对全县37户合法持证养殖户下发了相应的通知公告，并与各养殖户签定了《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承诺书》；加强与县森林公安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联合联动，开展了野生动物交易市场、野生动物人工养殖场所的拉网式执法检查及排查登记。按照先处置后补偿的工作原则，顺利完成了全县20户在养禁食陆生野生动物的处置工作，共处置陆生野生动物6917只；做好野生动物的收容救护工作。共收容救护野生动物28只（个、头）。

②**完成陈氏苏铁保护小区建设，境内陈氏苏铁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建立了老厂乡太和村委会、马家坝村委会和者竜乡向阳村委会、峨毛村委会4个社区共管就地保护小区，保护小区总面积1073公顷；组建了陈氏苏铁巡护队伍，全县4个保护小区共聘请巡护人员13人开展日常巡护工作。

③**编撰出版了《新平县古树名木图集》，完成《新平植物志》编撰工作。**出版印刷《新平县古树名木图集》1000册，为新平县普及植物保护知识和开展生态环保宣传教育工作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与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共同组织编研完成《新平植物志》，属云南第一部县级植物志，对促进当地的生物多样性合理保护和资源的有

效利用具有双重意义。《新平植物志》合计 2938 页，记录了共 291 科 1447 属 3615 种，充分地反映了新平县的植物物种多样性，极大地增加了新平县的植物本底资料丰富度。

④完成各级环境保护督察的迎检及整改工作。2020 年以来，完成了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6 个反馈问题的整改和市级验收工作，完成了“绿盾 2020”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并完成了相应整改工作，建立完善了相应环保督察验收台账资料。

⑤完成年度湿地资源的监测及核查任务。按省、市有关湿地管理工作要求，已完成 2020 年度湿地资源监测及核查工作，并上报省、市林草主管部门。

⑥持续推进山林长制工作，完成年度山林长制日常工作。一是高位推动，建立了机构完善、党政同责、监管有力的山林长制组织体系。县级组建了以县委书记为组长、县长为副组长的山林长制领导小组。各乡镇（街道）也对应组建乡镇（街道）级山林长制领导小组，并完成了县、乡两级山林长制办公室组建任务。二是建立了目标明确、责任明晰、运转顺畅、行之有效的山林长责任区划制度。实现了“山山有领导、段段有人管、重点有人盯、责任全覆盖”的山林长制网格化管理体系。三是建立健全并安装完成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组五级山林长公示牌 160 块。向社会广泛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四是加强山林长制宣传力度，使山林长制广泛深入人心。全县

制作安装山林长制宣传牌600块。五是编制完成《新平县山林长制工作手册》160本。便于各级山林长制责任单位及山林长准确掌握山林长制的具体要求、责任分工、工作目标、责任区划等内容。

因新平县山林长制工作走在全省、全市前列，被省级立为全省10个林长制改革试点县之一。已编制完成《新平县林长制改革试点实施方案》上报省林草局待批复。

### **5、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得到加强。**

**一是**做好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工作。全县主要林业有害生物累计监测面积为564.4430万亩，组织调查各类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样地（点）122个，发布虫情简（警）报4次，发布发生趋势预报1次，材料30份。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常发区监测覆盖率为100%，完成市局下达的100%的指标；测报准确率94.09%，高于市局下达的90%以上的指标。**二是**开展森林植物检疫工作。全县共调运检疫苗木88386株、木材19.94m，产地检疫苗木362亩、检疫木材121m，共办理《植物检疫证书》93份、《产地检疫合格证》10份。其中，种苗产地检疫率为100%，高于市局下达指标。**三是**积极做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技术指导和组织防治工作。2020年全县各类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危害面积合计6.1753万亩，均为轻度危害。全县累计开展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除治及预防性防治7.4953万亩，共投入各类防治资金27.2万元。高于市局下达的85%以上的指标；林业有害生物



成灾率为 0，低于上级下达的 3.8% 以下的考核指标。全县林业有害生物危害得到有效控制。

## 6、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切实加强生态安全

①完成县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编制工作。为有效解决我县自然保护地设置不尽科学、规划不尽合理、体系不够完善、空间重叠、地域交叉、边界不清、保护与发展矛盾突出等问题，充分发挥自然保护地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大作用，促进全县经济社会统一协调发展，我县于 4 月中旬开展了县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调整及预案编制工作，经历时 1 个月的工作开展，于 5 月 31 日完成了全县自然保护地的整合优化及调整工作，完成了县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编制工作。整合优化前，新平县境内批复的自然保护地有 5 个，总面积（含交叉重叠及未有效管理部分）58034.41hm<sup>2</sup>，占国土面积的 13.58%。整合优化后，自然保护地 5 个（自然保护区 2 个、自然公园 3 个），总面积 57405.34hm<sup>2</sup>，占国土面积的 13.43%。目前，预案已通过了市级审查和省级评审。

②启动境内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工作。按照国家、省、市林草主管部门工作要求，我县于 2020 年 4 月启动了自然保护地勘查立标工作，上半年，已完成了云南哀牢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新平境内的勘界立标任务。下半年，结合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计划逐步开展县境内其他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工作，力争 2020 年底完成所有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工作任务。

## 7、加强林业种苗、科技与产业管理，促进林产业发展。

①加强林业种苗育苗、苗木（种子）质检及调供、种苗行业管理和执法工作。全县培育城镇绿化苗木 3955.57 亩 56.8996 万株、培育造林苗木 100 亩 135 万株、培育经济苗木 239.6 亩 219.64 万株，共计 4295.17 亩 411.5396 万株。完成新平县机关党员干部职工义务植树项目 2432 株苗木的质量检验及调供工作，完成老厂乡实施的征占用林地异地造林项目车桑子种子 150 公斤、扬武镇马鹿寨村小组绿化工程项目 6000 株芒果苗木、旱冬瓜造林项目 100 万株苗木、巩固退耕还林保存率整改项目 1815 亩的苗木的质量检验及调供工作。加强林木种苗的行业管理及种苗执法工作，全县发放《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苗圃有 48 户，其中正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有 37 个苗圃，执法过程中未发现涉黑涉恶及“保护伞”问题、均没有生产经营假冒伪劣林木种苗（以非良种种苗冒充良种苗木）等违法行为。

②加强林业科技推广工作。一是完成中央财政项目《新平县漾泡核桃提质增效技术集成运用与推广》《2020 年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新平县核桃集约化栽培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和实施工作。二是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技术、沙漠蝗监测防控技术培训、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培训、公益林管护、核桃抚育管理、营林技术、退耕还林技术等各类林业技术培训 16 期 783 人次；组

织专技人员参加核桃林下魔芋和中草药栽培管理技术现场培训、林草产业发展培训、板栗栽培现场培训、草原监测技术培训、村庄集镇绿化调查培训、森林资源管理、草原监测调查及统计培训、核桃加工技术观摩等 8 期 74 人次。三是完成“新平县全国科普示范县总结评估工作”、全国科普统计调查工作、全国科普日活动、科技活动周等活动，展示野生动植物保护等展板 44 块，发放各类技术资料 2340 份、宣传资料 5400 份；组织干部职工参观“中国流动科技馆云南玉溪第三轮巡展新平站”巡展活动、参加“全国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知识竞赛活动”。

**③促进林业产业快速发展。**通过加强对重点林业产业核桃、竹子的育苗、科技推广、抚育管理，2020 年全县核桃产量达 1310 万公斤，产值 32772.5 万元（25 元/公斤）；竹子产值 20092 万元。其中：竹笋产量 94 万公斤、产值 2820 万元（30 元/公斤），竹材产量 50.8 万吨、产值 17272 万元（340 元/吨）。2020 年全县林下经济发展规模累计达 25583.22 亩，实现销售收入 1870.72 万元，实现产值 15211.82 万元，带动农户 399 户。其中：林下种植中药材、蔬菜、食用菌等种植规模达 15208.22 亩，完成投资 1063.87 万元（林下中药材 6718.57 亩投资 730.259 万元、林下蔬菜 2558.45 亩投入 309.83 万元；食用菌 5931.2 亩投资 23.8 万元），实现产值 15211.82 万元（木本油料 33 万元、林药 521.95 万元、森林蔬菜 44 万元、食用菌 619.66 万元、绿化苗木 693 万元、竹藤 12265.35 万元）。林下养

殖规模达 48108 头（只），实现销售收入 779.4 万元，实现产值 1034.86 万元。

## 8、强化党建思想引领，推进林草工作发展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坚持把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推进，以“四抓实”全面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一是抓实学习培训，提升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二是抓实活动载体，着力夯实基层党建工作。在政务信息公开网站发布信息 116 条，举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5 次，召开分析研判会 3 次，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推进林业和草原工作落实。三是抓实党建引领，开展“党建引领，绿满新平”植树活动。机关党员义务植树活动共植树木 2096 株。四是抓实党风廉政，严格执行各项制度。召开局党组会议 9 次，研究决策“三重一大”事项 50 项；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将 11 个站所 26 个中层岗位列为重点防控岗位，清理出廉政风险点 48 个，制定防控措施 26 条；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开展内部各项督促检查工作 15 次，开展廉政谈话 32 人次，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9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

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7 个。分别是：

1.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2. 新平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3. 新平县营林工作站
4. 新平县林产工业管理站
5. 新平县林木种苗管理站
6. 新平县林政稽查大队
7. 新平县林业科技推广站
8. 新平县县城面山森林资源管理所
9. 新平县县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11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7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1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2 人），事业人员 11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7 人）。

离退休人员 72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71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7 辆，在编实有车辆 17 辆。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504.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86.37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6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8.02 万元，占总收入的 0.33%。与上年的 6,770.27 万元，减少 1,283.90 万元，下降 18.96%。减少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4,896.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5.96 万元，占总支出的 47.91%；项目支出 2,550.30 万元，占总支出的 52.09%；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去年的 5,963.10 万元，减少 996.84 万元，下降 16.92%。主要原因是人员 2019 年度绩效考核工资未兑现等。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345.96 万元。与上年的 2,499.1,3 万元减 311.22 万元，下降 12%。本年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因素，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9 年绩效考核奖未发放。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187.9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3.2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58.0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74%。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550.30 万元。与上年 3,340.04 万元减少 789.74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项目减少等。具体项目开支为战略规划与实施支出 0.1 万元；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万元；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4.05 万元；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支出 35 万元；病虫害控制支出 148.61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7 万元；事业机构支出 18.77 万元；森林资源培育支出 41.9 万元；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36.15 万元；动植物保护支出 74.98 万元；贷款贴息 6.84 万元；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3.3 万元；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76.77 万元；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7.06 万元；森林草原防灾减灾支出 19.4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89.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6%。与上年 5,884.99 万元减 995.46 万元，下降 17%，减少原因是因财政困难未发放 2019 年度绩效考核奖等。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2%。主要用于十四五规划与党建工作经费。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9.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13%。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死亡抚恤。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68.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44%。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836.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7.10%。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社会保险补助、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3,345.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8.42%。主要用于用于病虫害控制、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事业单位，森林资源培育，森林资源管理，林业技术推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动植物保护，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贷款贴息，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9.4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4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9.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40%。主要用于森林防火宣传牌安装制作。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3.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运行费 43.9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97%。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59.09 万元，下降 55.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52.20 万元，下降 54.3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6.89 万元，下降 71.31%。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新购置车辆和公务接待批次等减少及来人交纳伙食费。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90 万元，占 94.06%；公务

接待费支出 2.77 万元，占 5.9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9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0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3.9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 辆。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绿化造林、核桃和竹子产业发展、森林防火工作及森林防火通道建设、天然林保护工程、陡坡地生态治理工程、森林抚育和低效林改造项目、森林病虫害防治、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森林资源保护和国家及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县城近面山林业生态建设、查办林业案件等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 2.77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2.77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0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来人指导造林、森林资源管护、森林防火等相关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8.05 万元，与上年 248.85 万元对比减少 90.8 万元，减 36.49%，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及办公设备购置。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资产总额 4500.5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097.26 万元，固定资产 3103.8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318.68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76.7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435.45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53 项，账面原值 45.14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

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4500.57	2097.26	3103.8	1352.68	286.96		1461.16		318.68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

明： 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3.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



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86.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8.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9.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8.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836.0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352.2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9.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9.4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04.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4,896.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48.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956.52
总计	30	6,852.78	总计	60	6,85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504.40	5,486.37						18.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	1.10						0.9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10	0.1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0.10	0.1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2	1.00						0.9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2	1.00						0.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94	299.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07	289.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4	39.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8	6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74	17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1	7.61						
			20808 抚恤	10.86	10.8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86	1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14	16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14	168.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6	9.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23	86.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46	72.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3.00	223.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3.00	33.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3.00	33.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90.00	19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65.00	65.00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5.00	25.00						
			2110507 停伐补助	100.00	1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66.87	4,549.77						17.10
			21301 农业农村	148.61	148.6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8.61	148.6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31.21	4,314.11						17.10
			2130201 行政运行	1,511.48	1,511.48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5.95	38.85						7.1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77.90	277.9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6.63	106.6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31.04	531.04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25.03	115.03						1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7.00	7.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31.94	531.94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77.24	1,177.2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7.06	87.06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7.06	87.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43	21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43	21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43	219.4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00	25.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5.00	25.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5.00	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96.26	2,345.96	2,550.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		1.1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10		0.1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0.10		0.1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94	299.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07	289.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4	39.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8	6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74	17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1	7.61				
20808			抚恤	10.86	10.8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86	1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14	16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14	168.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6	9.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23	86.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46	72.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36.03	17.59	818.4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4.05		54.05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4.05		54.05			
21105			天然林保护	781.98	17.59	764.39			
2110501			森林管护	729.39		729.39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7.59	17.59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35.00		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52.23	1,640.86	1,711.37			
21301			农业农村	148.61		148.6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8.61		148.61			
21302			林业和草原	3,116.57	1,640.86	1,475.70			
2130201			行政运行	1,511.48	1,511.48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1.52	22.76	18.7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1.90		41.9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6.63	106.6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36.15		136.1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74.98		74.98			
2130227			贷款贴息	6.84		6.8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3.30		503.3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76.77		676.77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7.06		87.06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7.06		87.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43	21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43	21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43	219.4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40		19.4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9.40		19.4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9.40		19.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86.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0	1.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9.94	299.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8.14	168.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36.03	836.0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45.49	3,345.4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9.43	219.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9.40	19.4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86.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89.52	4,889.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62.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58.87	1,858.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62.0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748.39	总计	64	6,748.39	6,748.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项	次	1,262.02		1,262.02	5,486.37	2,418.37	3,068.00	4,889.52	2,345.96	2,543.57	1,858.87	72.41	1,786.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		1.10	1.10		1.1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10		0.10	0.10		0.1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0.10		0.10	0.10		0.1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1.00		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94	299.94		299.94	299.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07	289.07		289.07	289.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4	39.84		39.84	39.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8	62.88		62.88	62.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74	178.74		178.74	17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1	7.61		7.61	7.61					
20808	抚恤				10.86	10.86		10.86	10.8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86	10.86		10.86	1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14	168.14		168.14	168.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14	168.14		168.14	168.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6	9.46		9.46	9.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23	86.23		86.23	86.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46	72.46		72.46	72.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98.39		798.39	223.00	90.00	133.00	836.03	17.59	818.44	185.36	72.41	112.9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4.00		34.00	33.00		33.00	54.05		54.05	12.95		12.95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4.00		34.00	33.00		33.00	54.05		54.05	12.95		12.95	
21105	天然林保护	764.39		764.39	190.00	90.00	100.00	781.98	17.59	764.39	172.41	72.41	10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729.39		729.39				729.39		729.39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65.00	65.00		17.59	17.59		47.41	47.41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35.00		35.00	25.00	25.00		35.00		35.00	25.00	25.00		
2110507	停伐补助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15	农林水支出	463.63		463.63	4,519.77	1,640.86	2,908.91	3,345.49	1,640.86	1,704.63	1,667.91		1,667.91	
21501	农业农村				148.61		148.61	148.61		148.61				
2150108	病虫害控制				148.61		148.61	148.61		148.61				
21502	林业和草原	463.63		463.63	4,314.11	1,640.86	2,673.24	3,109.83	1,640.86	1,468.96	1,667.91		1,667.91	
2150201	行政运行				1,511.48	1,511.48		1,511.48	1,511.48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17.00	17.00		17.00				
2150204	事业机构				38.85	22.76	16.10	38.85	22.76	16.10				
215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77.90		277.90	41.90		41.90	236.00		236.00	
215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6.63	106.63		106.63	106.63					
215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0.25		120.25	531.04		531.04	136.15		136.15	515.14		515.14	
2150211	动植物保护	39.95		39.95	115.03		115.03	74.98		74.98	80.00		80.00	
2150227	贷款贴息				7.00		7.00	6.84		6.84	0.16		0.16	
215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5.00		25.00	531.94		531.94	502.98		502.98	53.96		53.96	
215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78.43		278.43	1,177.24		1,177.24	673.02		673.02	782.65		782.65	
215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7.06		87.06	87.06		87.06				
215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7.06		87.06	87.06		87.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43	219.43		219.43	21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43	219.43		219.43	21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43	219.43		219.43	219.4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00		25.00	19.40		19.40	5.60		5.6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5.00		25.00	19.40		19.40	5.60		5.6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5.00		25.00	19.40		19.40	5.60		5.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61.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95	310	资本性支出	1.10	
30101	基本工资	548.36	30201	办公费	10.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10.14	30202	印刷费	0.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0	
30103	奖金	53.61	30203	咨询费	2.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647.23	30205	水费	0.6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74	30206	电费	1.4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1	30207	邮电费	8.7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2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7	30211	差旅费	32.9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9.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4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19	30215	会议费	1.3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4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10.8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15.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5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5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05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90	39906	赠与		
30399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7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187.91	公用经费合计						15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此表无数字。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			目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此表无数字。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09表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b>一、“三公”经费支出</b>	1	—	—
(一) 支出合计	2	55.70	46.67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48.00	43.9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43.90
3. 公务接待费	7	7.70	2.77
(1) 国内接待费	8	—	2.77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7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3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30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b>二、机关运行经费</b>	22	—	158.05
(一) 行政单位	23	—	158.05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以下简称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是新平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由新平县自然资源局统一领导和管理。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区。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和产业发展相关工作。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有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护标准等。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中央、省市县委、市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事项以及部门职能职责，我局编制了本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依据项目作业设计书、实施方案等有关要求由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充分论证和审核，设定的绩效目标指向明确、量化、可考核。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本年资金收入情况：本年收入55,043,960.96元，比上年的67,790,376.96元减少12,746,416.00元，减少18.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54,863,732.14元，比上年的67,702,682.50元，减少12,838,950.36元，减18.96%。2、本年资金支出情况：本年实际支出48,962,616.31元，比去年的59,630,973.07元，减少9,968,356.76元,减少16.9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54,863,732.14元，比上年的58,849,873.37元，减少3,986,141.23元，减少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人员经费本年支出21,879,066.90元，比上年的24,991,304.70元,减311,223.8元，减少12%。本年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因素，是由于2019年绩效考核奖未发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580,502.20元，比上年的1,582,183.00元减少1680.80元。项目资金本年支出25,435,669.67元，比上年的支出41,113,334.94元，减少15677665.27元,减少38%，主要原因：财政资金困难项目已完工待支付。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 2020年初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相关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为组员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制定了《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暂行）》及编制适用本部门部分绩效指标体系，组织相关人员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全面了解预算绩效管理是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为目的，覆盖所有财政性资金，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2. 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由局内设机构及所属事业单位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中长期规划绩效目标编制项目入库储备，建立项目储备台账，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入库项目审核，筛选后录入部门预算项目库申报。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为目的。
	(二) 自评组织过程		<p>1. 前期准备</p> <p>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由局内设机构及所属事业单位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中长期规划绩效目标编制项目入库储备，建立项目储备台账，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入库项目审核，筛选后录入部门预算项目库申报。</p> <p>2. 组织实施</p> <p>在预算执行中，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对项目的组织实施进展情况实时监控，及时发现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对2020年对项目实施的成效、评价结论、主要经验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及继续实施的必要性等方面进行评价管理。</p>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工程的实施，实现了森林资源由过度消耗向恢复性增长转变，生态环境由局部持续恶化向整体逐步好转转变，林区就业和民生得到改善，解决了森工企业“两危”问题，工程实施成效显著。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1) 由于项目计划任务下达的时间较晚，当年的计划任务及资金在年初已基本安排妥当，下半年下达的计划无法在当年完成，只能跨年度实施。项目入库滞后。(2) 绩效目标的设定和绩效评价需要相对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指标和评价指标体系，由于财政资金项目种类繁多、性质千差万别，绩效管理指标体系的设定难度较大。(3) 部分工作人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足，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存在不一致现象。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1、通过森林管护补助、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社会保险补助等政策的落实，增加了林农收入，林区民生问题得到改善，林区群众爱林护林的积极性明显提高。2、森林面积、蓄积持续增加，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恢复了森林植被，改善了林分结构，提高了林分质量，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由局部持续恶化向整体逐步好转转变，生态环境明显改善。3、全面停止了天然林商品性采伐，降低了森林资源消耗，森林资源实现了由过度消耗向恢复性增长的转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森林资源保护工程是一项复杂的社会性系统工程，其核心是保护生态环境，重点是生态环境治理。需要全社会的关心、支持和参与，项目实施单位要周密部署，认真组织，落实责任，多方协作，齐抓共管，才能取得实效。(一) 机构健全，领导重视，责任到位是工程顺利实施的根本保障(二) 全方位宣传，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是工程实施的基础(三) 严格全过程质量管理，落实科技承包责任制(四) 项目建设要努力做到“三个结合”(五) 开展科研监测活动，保护区科研工作取得显著成绩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p>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以下简称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是新平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由新平县自然资源局统一领导和管理。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2.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3.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4.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5.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以及陆生野生动物栖息地调查、管理。6.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7.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和产业发展相关工作。8.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参与拟订相关林业和草原产业云南省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有关工作。9.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10.指导新平县自然资源公安工作，监督管理自然资源公安队伍，指导相关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有关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11.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有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护标准。12.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林业资金安排建议；13.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宣传和外事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协助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5.职能转变。新平县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绿化，保障生态安全。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参与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建设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p>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p>1.2020年低效林改造项目6万亩900万元；2.林区道路建设100公里300万元；3.旱冬瓜种植100万株200万元；4.2019年征占用林地异地造林0.35万亩105万元；5.2020年核桃低效林改造2万亩200万元；6.2005-2006年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137.5万元；7.2018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900万元；8.新平县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3000亩，培训100期1万人次，补助资金300万元；9.天保二期社会保险补助259.04万元；10.新平县二期天保工程项目森林管护1248.0904万元；11.昆明至磨憨高速公路绿化美化新平县增绿复绿工程1410亩564万元。12、实施防治松毛虫6.5万亩；13、森林防灭火工作 14、林业贷款贴息项目。</p>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各级党委、各级政府要求归纳要求归纳			
<b>一、部门年度目标</b>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p>1.2020年核桃提质增效项目6万亩600万元；2.林区道路建设100公里300万元；3.旱冬瓜种植100万株200万元；4.2019年征占用林地异地造林0.35万亩105万元；5.2020年核桃低效林改造2万亩200万元；6.2005-2006年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137.5万元；7.2018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900万元；8.新平县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3000亩，培训100期1万人次，补助资金300万元；9.天保二期社会保险补助259.04万元；10.新平县二期天保工程项目森林管护1248.0904万元；11.昆明至磨憨高速公路绿化美化新平县增绿复绿工程1410亩564万元。12、实施防治松毛虫6.5万亩；13、森林防灭火工作 14、林业贷款贴息项目</p>			<p>1.2020年核桃提质增效项目6万亩600万元（该项目计划未下达，2020年未实施）；2.林区道路建设100公里200万元；3.旱冬瓜种植100万株200万元；4.2019年征占用林地异地造林1560亩46.8万元；5.2020年核桃低效林改造6万亩900万元；6.2005-2006年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137.5万元；7.2018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二次补助900万元；8.新平县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3000亩，培训100期1万人次，补助资金300万元；9.天保二期社会保险补助219.21万元；10.新平县二期天保工程项目森林管护1233.69万元；11.昆明至磨憨高速公路绿化美化新平县增绿复绿工程1410亩564万元（该项目归由交通局组织实施，）。12、实施防治松毛虫6.5万亩；13、森林防灭火工作 14、林业贷款贴息项目</p>				
2021	<p>1.2021年完成核桃竹子低效林改造项目5.73万亩资金1014万元；2.2020年征占用林地异地造林0.21万亩63万元；3.新平县2020年天保工程封山育林项目5000亩；4.2006年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87.5万元；5.2017、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2229万元。6.新平县天保工程森林管护项目；7.2021年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8.实施防治松毛虫6.5万亩；9.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10.林业贷款贴息项目；11.新平县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项目；12.实施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13.新平县绿孔雀保护与监测项目；14.林产工业发展项目。</p>			---				
2022	<p>1.第三期天然林保护工程项目1500万元；2.营造林及生态修复项目13290万元；3.森林生态公益林补偿项目3026万元；4.生物多样性建设项目550万元；5.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32万元；6.森林草原防灭火建设项目1173万元。</p>			---				
<b>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b>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	中央省级	1.完成全县79.06万亩国家级公益林补偿及管护工作，其中：国有50.201亩，集体28.895亩。2020年全县完成集体部分补偿面积为：28.859亩。2.完成166.52万亩省级公益林管护工作，管护费945.37万元（其中：上级管护费用1114.47万元，县级管护费550.90万元）。	3071.02	3071.02		1431.42	46.61%	由于财政资金周转困难，部分补偿及管护资金未兑付。

森林防灭火工作	中央省市县级	1、加强预防森林火灾措施，减少森林火灾危害 2、完成全县公益林、商品林火灾保险投保面积252.60435万亩；积极配合承保公司、做好投保及理赔。3、购置安装9套防火视频监控；	924.28	910.63	13.65	924.28	100%	无
---------	--------	---	--------	--------	-------	--------	------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灭火项目	>=	1、加强预防森林火灾措施，减少森林火灾危害 2、完成全县公益林、商品林火灾保险投保面积252.60435万亩；积极配合承保公司、做好投保及理赔。 3、购置安装9套防火视频监控； 4、铲除防火隔离带250公里。	项	已完成	没有发生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
		低效林改造项目完成面积	=	60000	亩	已完成	已完成完成1万亩竹子5万核桃低效林改造
		完成林区道路建设	=	100	公里	100	实施核桃竹子林区路100公里，其中核桃道路72.5公里，竹子道路27.5公里。
		旱冬瓜种植数量	=	1000000	株	1000000	完成100万株旱冬瓜种植
		核桃低效林改造面积	=	20000	亩	60000	上级下达核桃低效林改造任务5万亩，竹子1万亩。我局根据计划任务组织项目实施
		退耕还林补助面积	=	41000	亩	41000	完成第一轮退耕还林11000亩及2018年新一轮退耕还林30000亩第三年补助。
		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面积	=	3000	亩	3000	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3000亩
		昆明至磨憨高速公路绿化美化新平县增绿复绿建设面积	=	1410	亩	1410	该项目转由县交通运输局组织实施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	15000	亩	74953	全县累计开展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除治及预防性防治7.4953万亩，即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除治5.8653万亩、预防性防治1.63万亩
		2019年征占用林的异地造林面积	=	3500	亩	1560	根据林政提供2019年实际征占用林地面积1560亩，实际造林1560亩。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	年	1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森林防灭火项目投资额	=	13281154	元	16264334	全县共到位防火经费1626.4334万元，其中，县级财政到位548.5万元，自筹经费970.81万元，省市到位107.1234万元。
		核桃提质增效项目投资成本	=	150	元/亩	10	资金未兑付
		林区道路建设	=	2	万元/公里	0	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未兑付。
		旱冬瓜种植补助标准	=	2	元	0.8	已栽种100万株，支付苗款80万元，造林工程款未支付。
		核桃低效林改造	=	100	元/亩	100	实施低效林改造项目60000亩，其中：竹子10000亩，核桃50000亩
		退耕还林补助标准	=	125-1600	元/亩	125-1600	已安排
		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补助标准	=	1000	元/亩	1000	核桃科技示范基地建设3000亩
		昆明至磨憨高速公路绿化美化新平县增绿复绿建设标准	=	4000	元/亩	0	转由县交通运输局组织实施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标准	=	15	元/亩	15	已完成
		2019年征占用林的异地造林标准	=	300	元/亩	300	已完成占一补一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木本油料提质增效涉及农户年增加收入	>=	100	元/亩	100	通过对营造林项目进行抚育管理，改善核桃的生长状况，提高发枝率、坐果率，实现产业增效、农民增收的目标
		种植涉及农户年增加收入	>=	300	元/亩	300	对占用林地难以造林恢复的，通过异地造林恢复森林植被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火灾对林农生命财产的威胁	=	有效	项	有效	没有发生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

		项目实施受益人数 其中：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	5000户其中：≥200户	项	5000户其中：≥200户	通过加强对重点林业产业的实施，加快林产业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森林覆盖率	=	64.6	%	64.6	通过项目的实施加强林草生态资源保护与修复
		有效扼制生态进一步恶化，增加林地面积、增加绿化覆盖率。退耕地还林抚育发挥作用年限	>	长期	年	长期	通过项目的实施加强林草生态资源保护与修复
		低效林改造，提高林分质量	>	长期	年	长期	通过项目的实施加强林草生态资源保护与修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产业培植，农民增收	=	长期	年	长期	实现产业增效、农民增收的目标
		保护森林资源	=	长期	年	长期	维护森林系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人民群众对林业工作的满意，以促进全县林业持续快速发展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二期天保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3.09	1,273.09	927.55	10.00	72.86	7.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73.09	1,273.09	927.55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实施森林管护480.6504万亩，其中：重点管护256.46万亩，一般管护224.19万亩；2、做好森工企业人员88人安置工作，保障新平林业局、曼丫天保所所有在职职工88人参加社会保险，让每个参保人员都享有社会保障；3、实施基础设施建设；4、做好森林病虫害防治；5、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稳定。				1、实施森林管护480.6504万亩，其中：重点管护256.46万亩，一般管护224.19万亩；2、做好森工企业人员88人安置工作，保障新平林业局、曼丫天保所所有在职职工88人参加社会保险，让每个参保人员都享有社会保障；3、实施基础设施建设；4、做好森林病虫害防治；5、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稳定。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森林管护面积	=	480.6504	万亩	480.6504	4	4	已完成
		森工企业人员安置	=	88	人	88	4	4	已完成
		提供林区就业岗位	>=	567	个	567	4	4	已完成
		新建森林管护站	=	14	个	14	4	4	已完成
		新建森林防火临时卡点	=	54	个	54	4	4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森林管护面积落实率	=	100	%	1	4	4	已完成
		森林管护合格率	>=	90	%	95%	4	4	已完成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	4	4	已完成
		森工企业人员安置率	=	100	%	1	4	4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森林管护实施期	=	1	年	已完成	3	3	已完成
		工程建设期	<=	180	天	已完成	2	2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森工企业人员安置费用	=	3720	元/人*月	3720	3	3	已完成
		护林员费用	>=	800	元/人*月	800	3	3	已完成
		基础设施建设成本	<=	800	万元	400	3	2	目已实施完成，已通过初验，待验收合格支付工程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管护人员及森工企业人员收入、解决天保区人员社会保险费用	>=	6746元	元/人*月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森工企业职工转岗就业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稳定	=	88	人	88	5	5	已完成
		森工企业的职工得到妥善分流安置，解决了森工企业“两危”问题	=	长期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切实保护并取得良好的管护效果	=	长期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职工满意度	>=	100	%	1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96.29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县直机关工委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书籍共149本				购买《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书籍共149本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书籍	=	149	册	149	30	3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战斗堡垒作用得到提升	>=	95	%	95	10	10	已完成	
		党支部书记、委员工作积极性得到提高	>=	95	%	9500%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了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	95	%	95	15	15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加强	>=	95	%	95	15	15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党支部	=	4	个	4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松毛虫防治1.5万亩				全县累计开展主要林业有害生物除治及预防性防治7.4953万亩，即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除治5.8653万亩、预防性防治1.63万亩，共投入各类防治资金27.2万元。其中无公害防治面积为5.7453万亩，无公害防治率为97.95%，高于市局下达的85%以上的指标；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为0，低于上级下达的3.8%以下的考核指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治面积	>=	15000	亩	16300	20	2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防治效果	=	有虫不成灾	亩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防治完成时间	=	1	年	100%	10	1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每亩防治标准	=	15	元/亩	1500%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情况	>=	减少了林农经济损失。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	>=	防治区周围群众	人次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防治管理对保护生态的效果	>=	有效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防治管理保护森林资源时效性	>=	长期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天保二期社会保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8.01	258.01	258.0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8.01	258.01	258.01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森工企业人员88人安置工作，保障新平林业局、曼丫天保所所有在职职工88人参加社会保险，让每个参保人员都享有社会保障				我县2020年年末在册职工289人（在职职工84人、离退休人员205人）。其中：新平林业局250人（在职职工58人，离退休人员192人）；曼丫林场39人（在职职工26人，退休人员13人）。参保率100%，年缴费258.01万元（其中新平林业局181.89万元，曼丫林场76.12万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工企业人员参保人员	<=	88	人	88	10	10	已完成中途退休了4人，年终实际参保人员84人	
		森工企业人员参保率	=	100	%	100	8	8	已完成	
		森工企业人员按时参保率	=	100	%	100	8	8	已完成	
		养老保险参保费	>=	17762	元/人	已完成	8	8	已完成	
		医疗保险参保费	>=	2457	元/人	已完成	8	8	已完成	
		失业、工伤、生育、大病补充保险参保费	>=	2945	元/人	已完成	8	8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天保区人员社会保险费用	>=	200	万元	205.98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森工企业职工转岗就业	<=	88	人	88	5	5	已完成	
		实施森工企业职工社会保险补助，使每个职工享有社会保障	=	长期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切实保护并取得良好的管护效果	=	长期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职工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项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7.00	257.00		10.0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7.00	257.00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完成境内自然保护区的勘界工作。(二)完成境内自然保护区的界碑、界桩立标工作。(三)完成境内自然保护区指示牌、警示牌制作安装工作。(四)行成新平县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成果。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果利用率	=	100	%	0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0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评审验收合格率	=	100	%	0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时效指标	服务完成时间	=	4	月	1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0%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确自然保护区范围与功能区矢量数据	=	形成	年	0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保护区边界	=	明确	年	0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区生物多样性	>=	维护和保护	年	0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0	10	0	项目跨年度实施，于2021年开始实施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动植物保护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10.0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摸清项目区绿孔雀种群数量及其分布格局，科学分析其面临的威胁因子，规范和强化辖区绿孔雀及其栖息地保护监测工作，探索建立保护绿孔雀及其栖息地的科学保护措施和机制，切实强化项目区绿孔雀及其栖息地保护力度，确保境内绿孔雀种群数量及栖息地得以稳定并逐渐扩大。				一、完成绿孔雀远程数据化监控系统招标工作，二、已开展绿孔雀食源、水源地调查，建立必要的绿孔雀补水补食设施。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绿孔雀种群分布区	=	3	个	3	20	20	按照项目批复，项目实施期2020年10月—2022年12月，项目正在有序开展。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0	10	0	按照项目批复，项目实施期2020年10月—2022年13月，项目正在有序开展。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	年	1	10	5	按照项目批复，项目实施期2020年10月—2022年14月，项目正在有序开展。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投入	=	80	万元	0	10	0	按照项目批复，项目实施期2020年10月—2022年15月，项目正在有序开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孔雀宣传	>=	扩大	年	0	10	10	按照项目批复，项目实施期2020年10月—2022年17月，项目正在有序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区生物多样性	>=	维护和保护	年	0	10	10	按照项目批复，项目实施期2020年10月—2022年18月，项目正在有序开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0	10	0	按照项目批复，项目实施期2020年10月—2022年20月，项目正在有序开展。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45.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2020年中央财政造林补贴低效林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900.00	110.80	10.00	12.31	1.2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	900.00	110.80	10.00	12.31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竹子低效林改造10000亩，实施乡镇为戛洒镇。2. 核桃低效林改造50000亩，其中核桃科技示范3000亩由县林草局实施，其他实施乡镇（街道）47000亩：古城街道1000亩，平甸乡1000亩，新化乡700亩，老厂乡8000亩，戛洒镇500亩，水塘镇17500亩，者竜乡4500亩，漠沙镇4800亩，建兴乡4500亩，平掌乡4500亩。				已完成新平县2020年中央财政造林补贴（低效林改造）项目总任务60000亩，改造地块为竹子、核桃低效林。项目布局在桂山街道2000亩、古城街道1000亩、平甸乡1000亩、新化乡1000亩、老厂乡8000亩、戛洒镇9000亩、水塘镇18000亩、者竜乡5000亩、漠沙镇5000亩、建兴乡5000亩、平掌乡5000亩。其中贫困乡面积18000亩，占总计划任务的30%。通过检查，改造共检查面积60000亩，上报面积60000亩，核实面积60000亩，改造合格面积60000亩，面积核实率100%，核实面积合格率100%。资金未兑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竹子低效林改造	=	10000	亩	10000	5	5	已完成	
		核桃低效林改造	=	50000	亩	50000	5	5	已完成	
		其中：1. 核桃科技示范	=	3000	亩	3000	5	5	已完成	
		2. 核桃低效林改造	=	47000	亩	47000	5	5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竹子低效林改造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核桃低效林改造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竹子低效林改造完成时间	<=	5	月	5	5	5	已完成	
		核桃低效林改造完成时间	<=	3	月	3	5	5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地生产力	=	提高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林分结构及生长	=	优化促进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探索森林经营技术和管理机制	=	进一步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90	10	10	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91.23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漠沙镇小坝多搬迁安置点绿化美化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10	21.10	21.1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0	21.10	21.10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漠沙镇小坝多搬迁安置点实施村庄绿化美化项目，种植绿化苗木1809株，其中：凤凰木110株、叶子花84株、爬山虎1615株。				按照方案中确定的绿化美化范围：一是安置点面对新三公路沿线；二是搬迁安置点河道沿岸及安置点房屋前；三是安置点后面的裸露偏坡。结合安置点周边的地形特点，在不改变原有绿化效果前提下，进行绿化布局。本着适地适树、乔灌结合、增绿增色的原则，设计种植3个绿化树种：凤凰木、叶子花、爬山虎。通过询价，确定新平县佳华生态苗木培育中心为施工单位。9月1日开工建设，9月10日完成种植任务。种植绿化苗木1809株，其中：凤凰木110株，叶子花84株，爬山虎1615株。进入抚育及管护期，至2022年9月10日。种植完成后检查验收成活率达100%。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凤凰木苗木株数	=	110	株	110	5	5	已完成
		种植叶子花苗木株数	=	84	株	84	5	5	已完成
		种植爬山虎苗木株数	=	1615	株	1615	5	5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种植成活率	=	100	%	1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种植完成时间	<=	1	月	1	5	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凤凰木米径为12-14cm	=	1500	元/株	1500	5	5	已完成
		凤凰木米径为8-10cm	=	560	元/株	560	5	5	已完成
		种植叶子花	=	180	元/株	180	5	5	已完成
		种植爬山虎	=	72	元/株	72	5	5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漠沙镇小坝多搬迁安置点村民生活环境	=	改善	年	已完成	15	15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美化面积	=	16.4	亩	已完成	15	15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漠沙镇小坝多搬迁安置点村民生活环境	>=	90	%	0.9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在养禁食陆生野生动物退出养殖补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64	178.64	178.6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8.64	178.64	178.64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24户在养禁食陆生野生动物的处置工作，共处置陆生野生动物6917只，其中：放归陆生野生动物5211只，占总处置数的75.34%；收容救护陆生野生动物72只，占总处置数的1.04%；无害化处理陆生野生动物1634只，占总处置数的23.62%。处置完成率达100%。结合我县实际，处置方式主要采取放归自然、收容救护、无害化处理三种方式进行，以上处置动物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及指南严格操作。				按照先处置后补偿的工作原则，在县在养禁食陆生野生动物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和指挥下，在各工作组的精心组织下，在养殖户的共同配合下，顺利完成了全县20户在养禁食陆生野生动物的处置工作，共处置陆生野生动物6917只，其中：放归陆生野生动物5211只，占总处置数的75.34%；收容救护陆生野生动物72只，占总处置数的1.04%；无害化处理陆生野生动物1634只，占总处置数的23.62%。处置完成率达100%。结合我县实际，处置方式主要采取放归自然、收容救护、无害化处理三种方式进行，以上处置动物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及指南严格操作。我县顺利完成了全县20户禁食陆生野生动物的退出养殖的补偿工作任务，共完成补偿户数20户，完成率100%，共补偿资金1786355元，其中：蓝孔雀活体补偿金额60300元，竹鼠193600元，豪猪948600元，赤鹿392955元，果子狸5700元，狍子16000元，斑鸠165200元，蓝孔雀鸡蛋4000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养禁食陆生野生动物处置户	=	24	户	20	5	5	已完成
		处置陆生野生动物	=	6917	头/只	6717	5	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处置时间	=	2	月	2	10	1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竹鼠	=	200	元/头只	200	5	5	已完成
		豪猪	=	900	元/头只	900	5	5	已完成
		果子狸	=	950	元/头只	950	5	5	已完成
		蓝孔雀	=	200	元	200	5	5	已完成
		狍子	=	200	元	200	5	5	已完成
		斑鸠	=	35	元/头只	35	5	5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出养殖给养殖户造成和带来的经济损失	=	得到部分解决	元	已完成补偿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因退出养殖给养殖户的思想带来不稳定倾向	=	安抚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生物和生态安全	=	切实维护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禁食野生动物	=	推进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补偿养殖户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2019年天保工程管理项目封山育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封育措施类型 I（补播车桑子），面积1220亩，投资366000.00元（1220亩×300.00元/亩）；2. 人工巡护5年，投资120000.00元（5年×12月×2人×1000.00元/月）；3. 设置标志碑2座，投资14000.00元（2座×7000.00元/座）；2020年12月完成天保工程封山育林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实施期五年。				2020年12月完成天保工程封山育林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实施期五年。由于项目跨年度实施，项目前年准备工作已完成，2021年完成封山育林建设内容有封禁措施和育林措施，本年度在小班现地调查的基础上，确定封禁措施为人工巡护和设置标志碑，巡护面积5000亩，设置标志碑2座；育林措施为人工补植补播车桑子，补播面积1220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封山育林面积	=	5000	亩	5000	10	10	已完成封山育林区区划界定
	质量指标	补植补造成活率	>=	85	%	0	10	0	项目于2021年组织实施
		管护巡护面积	=	100	%	0	10	0	项目于2021年组织实施
	时效指标	补植补造完成时间	=	1	年	0	10	0	项目于2021年组织实施
		管护完成时间	=	5	年	0	10	0	项目于2021年组织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的良好管护效果	=	取得	年	0	15	0	项目于2021年组织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植被	=	恢复了	年	0	15	0	项目于2021年组织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0	10	10	项目于2021年组织实施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2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林业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6.84	10.00	97.71	9.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0.00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完成500万元林业贷款贴息				新平县2020年共申报中央财政贴息资金项目的林农共计4户，申报林业贷款金额245万元，申报面积：991.4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贷款额	>=	500	万元	991.4	15	15	已完成
	质量指标	造林面积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补助时限	=	1	年	1	10	1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中央贴息补助	=	3	%	3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收入	=	6.84	万元	6.84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充分发挥林业贷款财政贴息资金在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拓宽林业融资渠道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建立健全林业投入的引导激励机制，规范林业贷款财政贴息	=	原料林（竹子、桉树	项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	护生态环境可持续发	项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99.77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草原生态治理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0	33.00	3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0	33.00	33.00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五个乡镇12个“星空地”草原地面监测点盛期监测，1个固定监测点辅助监测、常规监测、曲线监测、刈割区监测、永久观测监测，及时统计上报数据，并完成草原固定监测点升级改造、设备采购安装。				新平县的草原监测调查任务有3项，一是“星空地”监测任务，样地数12块，样方数36个；二是常规监测点监测任务（干热稀树灌草丛），样地数3块，样方9个；三是固定监测点1个。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星空地”草原地面监测点盛期监测	=	12	个	12	10	10	已完成
		完成固定监测点监测	=	1	个	1	5	5	已完成
		建设草地环境微气象监测系统	=	1	套	1	5	5	已完成
		建设草地物候自动监测系统	=	1	套	1	5	5	已完成
		建设草原灾害生物预警监测平台	=	1	套	1	5	5	已完成
		修缮标志牌	=	10	处	10	5	5	已完成
		购置移动数据采集终端	=	9	台套	9	5	5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草原监测数据上报率	=	100	%	100	5	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草原监测完成时间	=	12	月	12	5	5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20年度草原监测数据	=	提供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良性循环	=	实现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草产业发展质量	=	提高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补助只点公司云南新平2020年新平甘丑核桃电商直播展销会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次活动预计核桃销售量:50-100吨。提高“新平核桃”品牌的知名度，拓宽市场销售渠道，切实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与林农持续稳定增收和宣传新平“核桃”品牌。				本次活动核桃销售量:5吨。提高“新平核桃”品牌的知名度，拓宽市场销售渠道，切实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与林农持续稳定增收和宣传新平“核桃”品牌。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销售量	≥	50	吨	5	30	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推广时间	=	4	天	4	10	1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经费	=	10	万元	10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核桃销售量	≥	提高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新平核桃的知名度	≥	提升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平核桃的内在美	=	知道和认可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及供应商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75.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2020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长江经济带生态修复治理戛洒集镇面山绿化美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并通过评审立项报批。2、完成《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村庄绿化、集镇绿化状况调查报告》				1、委托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昆明勘察设计院编制单位编制《长江经济带生态修复治理戛洒集镇面山绿化美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已完成报告编制，费用金额15万元；2、委托云南省林业调查规划院生态分院编制单位进行调查，签订《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村庄绿化、集镇绿化状况调查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金额21万元，用前期工作经费安排15万元，其他资金6万元；，合同金额21万元，用前期工作经费安排15万元，其他资金6万元；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完成项目	=	2	项	2	15	15	已完成
		形成可研报告	=	2	个	2	15	1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戛洒镇旅游开发和经济建设	>=	长期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面山生态保护修复	>=	长期	项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编制方案的使用年限	=	2.5	年	2.5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2018年度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新平县漾濞泡核桃提质增效技术集成运用与推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88	18.88	18.8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88	18.88	18.88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新平县者竜乡竹箐村委会二塘小组建立核桃提质增效示范基地共1000亩。通过项目的实施，到2020年使1000亩示范基地内的核桃生长良好，树势强壮，果品质量提升，基本形成丰产树形；核桃结实株率由2018年的70%提高到2020年的95%；亩产由2018年的45kg达到2020年77kg；辐射带动全县面上推广核桃				在新平县者竜乡竹箐村委会二塘小组建立核桃提质增效示范基地共1000亩。通过项目的实施，到2020年使1000亩示范基地内的核桃生长良好，树势强壮，果品质量提升，基本形成丰产树形；核桃结实株率由2018年的70%提高到2020年的95%；亩产由2018年的45kg达到2020年77kg；辐射带动全县面上推广核桃提质增效技术20000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推广核桃种植面积	=	1000	亩	100	5	5	已完成
		培训林农和技术员	=	4	期	4	5	5	已完成
		编印核桃栽培技术资料	<=	2000	份	200	5	5	已完成
		建永久性示范标识牌	=	1	座	1	5	5	已完成
		现场观摩	=	2	次	2	5	5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核桃结实株率	>=	95	%	95	3	3	已完成
		核桃苗产	>=	77	公斤	77	3	3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	=	3	年	3	4	4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施工费用	=	40	万元	40	5	5	已完成
		项目物资采购	=	51.58	万元	51.58	5	5	已完成
		技术培训、检测、咨询等支出	=	8.42	万元	8.42	5	5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林农收入	>=	800	元/亩	800	5	5	已完成
		提高核桃单产	>=	77	公斤	77	5	5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推广核桃提质增效技术种植面积	>=	20000	亩	20000	10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区域农村产业结构	>=	5	个	5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涉及农户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高速公路绿色廊道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7.77	507.77	309.37	10.00	60.93	6.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7.77	507.77	309.37	10.00	60.9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平县绿色廊道工程实施以昆明至景洪至磨憨高速公路产权外的可实施绿化和造林的林地为主，绿化路段长度共计21公里。涉及扬武镇。昆磨高速新平县路段绿色廊道工程通过桉树替代、景观改造和河道绿化3种方式实施造林410亩，种植神黄豆、凤凰木、小叶榕和野芒果共计10000株。				项目实际完成种植面积410亩，其中：桉树替代52亩、景观改造351亩、河道绿化7亩。种植10000株，其中：火焰树2688株、凤凰木5819株、榕树592株、神黄豆50株、芒果851株。2020-2022年转入抚育管护阶段。为确保种植成效，2020年3月进行补植，共补植苗木2436株（凤凰木1710株、火焰树216株、小叶榕40株、芒果470株）；2020年7月补植苗木1280株（凤凰木650株，火焰树360株，芒果200株，榕树70株），并进行浇水、除草、施肥等抚育管护工作，共施复合肥3吨；2020年9补植凤凰木1200株。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面积	=	410	亩	410	10	1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	85	%	95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种植完成时间	=	1	年	1	10	10	已完成
		管护完成时间	>=	3	年	2	10	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	669.72	万元	309.37	10	5	项目建设种植工期：2019年9月1日至2019年10月31日前，抚育管护工期3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生态景观廊道和云南美丽公路旅游线，推动形成“路景融合、路生美”	>=	长期	天	已完成	30	3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涉及农户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86.09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2020年绿孔雀保护与监测项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0	14.30	14.3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30	14.30	14.30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县3个绿孔雀保护小区安排17名绿孔雀监测人员，实行全季度开展监测工作，监测内容及任务主要为：按制定路线及范围巡护监控、巡护观察、安装及布控红外线监测相机、收集和上报红外线监测数据、排出绿孔雀栖息隐患、开展宣传教育等。				在全县3个绿孔雀保护小区安排17名绿孔雀监测人员，实行全季度开展监测工作，监测内容及任务主要为：按制定路线及范围巡护监控、巡护观察、安装及布控红外线监测相机、收集和上报红外线监测数据、排出绿孔雀栖息隐患、开展宣传教育等。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监测人员	=	17	人	17	25	2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监测任务完成时间	=	1	年	1	25	25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观测绿孔雀的所有生活习性	>=	实现时时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境内绿孔雀及其栖息地得到严格保护	>=	确保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绿孔雀等濒危物，维护境内生物多样性	>=	得到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县级机关义务植树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90	23.90	23.9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90	23.90	23.90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全县义务植树100万株，分布12个乡镇街道，种植树种旱冬瓜。为广泛宣传生态文明理念和“两山”理论的重要意义，深入宣传全民义务植树的公益性、义务性和法定性，引导广大职工积极参加义务植树，2020年度我县组织开展“党建引领，绿满新平”为主题的义务植树活动。共计完成义务植树造林地面积48亩，种植3200株，种子播种云南松4公斤，车桑子12公斤。			下达计划61万株，完成105.6196万株，完成率173%，其中：种植100.2096万株，其它方式折抵5.41万株。种植100.2096万株，成活株数94万株，成活率93.8%。全县适龄人数152000人，实际参加义务植树人数152000人，尽责率100%，建卡率95%。投入资金23.97205万元。种植地点主要在新建设林区公路沿线、县域内库坝径流区、饮用水源地等适宜旱冬瓜种植的区域。各乡镇（街道）结合当地实际完成义务植树任务。林草部门结合天然林保护工程项目的森林管护，由各乡镇（街道）护林员做好日常的管护工作。县级机关义务植树完成情况。适龄人数4500人，完成植树2.0096万株。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种植面积	=	48	亩	48	10	10	已完成
		完成种植株数	>=	3200	株	20096	10	10	已完成
		宣传牌制作安装数量	=	11	处	11	10	1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种植成活率	>=	90	%	0.938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种植完成时间	<=	11	天	11	5	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5	5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泛深入地宣传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	>=	宣传全民植树，绿化祖国的重大意义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推进生态立县战略	>=	“生态立县”战略，努力营造全民动员、人人动手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造林绿化	>=	的一个重大措施。各地在开展此项运动时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义务植树适龄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旱冬瓜种植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79.70	10.00	39.85	3.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79.70	10.00	39.85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种植旱冬瓜100万株				我县完成100万株旱冬瓜计划任务。通过自查，核实株数100万株，合格株数100万株，株数核实率100%，核实株数合格率100%，苗木合格率100%，造林平均成活率94%。签订了种植施工合同，种植图片资料、表格等材料齐全并归档专人管理，建立了承包和专人管护机制，并完成了自检自查报告，检查验收合格。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旱冬瓜株数	=	1000000	株	100万株	20	2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种植成活率	>=	85	%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种植完成时间	=	1	年	按时完成	5	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旱冬瓜种植补助标准	=	2	元/株	0.8元/株	15	6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种植涉及农户年增加收入	>=	2	元/株	0.8元/株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旱冬瓜种植受益农户	>=	1000	人(户)	1000户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旱冬瓜种植	>=	化水土保持和地质灾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84.98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1.02	3,071.02	961.10	10.00	31.30	3.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71.02	3,071.02	961.10	10.00	39.85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国家级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195.415万亩。				一、已完成全县79.06万亩国家级公益林补偿及管护工作，其中：国有50.201亩，集体28.895亩。2020年全县完成集体部分补偿面积为：28.859亩。二、已完成166.52万亩省级公益林管护工作，由于财政资金周转困难，补偿资金未能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效益补偿涉及贫困户数	=	1450	户	1450	4	4	已完成
		生态效益补偿覆盖村、社区数	=	123	个	123	4	4	已完成
		管护公益林面积	=	1954150	亩	1954150	4	4	已完成
		管护房建筑面积	=	250	平方米	250	4	4	已完成
		生态效益补偿涉及户数	=	47149	户	1450	4	1	已完成
		国家级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	=	1954150	亩	288950	4	1	已完成
		选聘护林员人数	=	1100	人	1100	4	4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管护人员考核合格率	>=	95	%	95	3	3	已完成
		管护人员每月巡山次数	>=	22	次	22	3	3	已完成

		国家级公益林有效管护率	=	100	%	100	3	3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管护考核时限	=	12	月	12	4	3	已完成
	成本指标	管护费平均标准	=	9600	元/人年	9600	3	3	已完成
		管护房单位建筑成本	=	2500	元/平方米	2500	3	3	已完成
		生态效益补偿兑现标准	=	10	元/亩	2	3	2	由于财政资金周转困难，部分资金未安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补偿户均增加收入2发放管护费增加管护人员收入	>=	元/户/年 2、9600	元/人年	已完成	10	3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保护、管护房持续可使用	=	长期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保障林业持续快速协调健康发展	=	林业持续快速协调健康	年	已完成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巩固生态建设成果、保障林业持续快速协调健康发展	>=	生态建设成果、保障林业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建档立卡贫困人员满意度	>=	≥90% ≥98%	%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78.13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森林防火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7.12	607.12	607.1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7.12	607.12	607.12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强预防森林火灾措施，减少森林火灾危害 2、铲除防火隔离带125公里。3. 建设9套防火视频监控			1、发放森林防火户主通知书73000份、森林防火宣传手册700本，悬挂粘贴五彩旗1700套8500面，发放各种防火宣传单20000张，发放宣传袋1000个，悬挂横幅标语578条，粘贴防火通告6800份，戒严令9000份，宣传车宣传8231车次（含摩托车），刷新标牌32面，防火简报21期。2、全县共完成铲除森林草原防火隔离带129.6公里。其中，县级投资83万元铲除33条84公里，全县共割除了林下可燃物58.5公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森林火灾发生率即年度森林火灾	<=	6.5次/公顷	次	6.5	5	5	已完成
		年森林火灾受害率	<=	0.1	%	0.1	5	5	已完成
		年森林火灾当日扑灭率	>=	98	%	98	5	5	已完成
		防火视频监控	=	9	套	9	5	5	已完成
		铲除防火隔离带	>=	125	公里	129.6	5	5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买方需求	=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买方需求	份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森林防火期	>=	2019年11月至2020年6月	月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计划支出防火期各类防扑火人员劳务费、宣传材料及会议培训费、森林火灾扑救及专业扑火队伙食费等	>=	631.35	万元	631.35	5	5	已完成
		防火视频监控	=	505	万元	505	5	5	已完成
		隔离带铲除费	=	250	万元	250	5	5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火灾对林农生命财产的威胁，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减少火灾对林农生命财产的威胁，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打早打小打了	>=	有效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维护国土生态安全和林区社会稳定提供有力保障。	>=	维护国土生态安全和林区社会稳定提供有力保障。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巩固生态建设成果	>=	保护森林资源、巩固生态建设成果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保护森林资源	>=	长期	年	已完成	5	5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森林防火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75	22.75	22.7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75	22.75	22.75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强预防森林火灾措施，减少森林火灾危害 2、铲除防火隔离带125公里。3. 建设9套防火视频监控				1、发放森林防火户主通知书73000份、森林防火宣传手册700本，悬挂粘贴五彩旗1700套8500面，发放各种防火宣传单20000张，发放宣传袋1000个，悬挂横幅标语578条，粘贴防火通告6800份，戒严令9000份，宣传车宣传8231车次（含摩托车），刷新标牌32面，防火简报21期。2、全县共完成铲除森林草原防火隔离带129.6公里。其中，县级投资83万元铲除33条84公里；全县共割除了林下可燃物58.5公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林投保面积	=	2500230	亩	2500230	10	10	已完成
		商品林投保面积	=	2275813.5	亩	2275813.5	10	1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投保率	≥	100	%	1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投保期间	=	1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投保额	=	0.4	元/亩	0.4元/亩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农及林业企业抵御森林火灾等风险的能力	≥	增强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森林火灾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	长期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防抗森林火灾的风险能力，实现生态保护	≥	提高	年	已完成	10	1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0	%	0.9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上年缴入国库非税收入直收成本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4	18.04	18.0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4	18.04	18.04	10.00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办公楼250.80平方米窗户的更换				完成办公楼250.80平方米窗户的更换及360.6平方米办公窗帘更换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	250.8	平方米	250.8	5	5	已完成	
		更换窗帘面积	>=	360.6	平方米	360.6	5	5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建筑物、设施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已完成	
		工程进度达标率	=	100	%	100	5	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持续期间	<=	40	天	40	5	5	已完成	
		工程按时完工率	=	100	%	100	5	5	已完成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5	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	10	年	10	25	25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等级)	